

桃園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徐怡蓉

電話：3322101~7354

電子信箱：1003616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00290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五 (1090029094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為使公教員工透過更多元管道知悉各項福利服務措施，請查照協助辦理宣導事宜並請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09年2月7日總處給字第1090026246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人事總處為營造友善家庭之職場環境，統籌規劃辦理房屋貸款、消費性貸款等多項福利服務措施，提供全國公教員工及其眷屬參考運用。
- 三、茲為宣導各項福利服務措施，人事總處業委託廠商製作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動畫短片，另本府人事處製作全國軍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宣導單張，並融入人事總處公務福利e化平台QR code連結，請各機關(學校)利用訓練、授課等場合或擇適當時機提供文宣品及播放動畫短片，並鼓勵公教同仁掃描上開e化平台QR code，以加強宣導效益。
- 四、動畫短片業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
<https://www.dgpa.gov.tw>)-公務福利e化平台-最新消息區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人事室 109/02/15 07:46



1090001156

有附件

五、檢附全國軍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宣導單張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